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10月26日，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13,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150）。

2018年下半年，鉴于现金流趋紧，公司未能按期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.3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暂时补流资金未能按期归户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47）。

经公司积极筹措资金，2019年4月9日，公司已将13,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同时，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年4月9日